

证券代码：834345

证券简称：房谱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345	房谱科技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端然汇报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二)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甄广益汇报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相关规定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进行审议。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端然、陶宇洁、深圳市科瑞达斯投资有限公司。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32,003,216.56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31,031,25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755-82224128；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3001 号鸿隆世纪广场 A 座 1601AD。

（二）会议费用：由出席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房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